

抄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 公告

受文者：如正、副本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25日
發文字號：衛部醫字第1121669276號
附件：內科等4個專科醫師訓練課程基準

主旨：公告修正「內科專科醫師訓練課程基準」、「婦產科專科醫師訓練課程基準」、「骨科專科醫師訓練課程基準」及「放射腫瘤科專科醫師訓練課程基準」（如附件），自中華民國113年8月1日生效。

副本：台灣內科醫學會、台灣婦產科醫學會、中華民國骨科醫學會、台灣放射腫瘤學會、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均含附件）

內科專科醫師訓練課程基準

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25 日衛部醫字第 1121669276 號公告修正

本課程訓練完成所需時間為 3 年

一年期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外科組、外(婦)組、內(兒)組學員適用

二年期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外科組、兒科組、婦產科組及不分科組適用

訓練年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評核標準 (方法)	備註
第 1 個月 至 第 12 個月	一般內科學 1. 病人照顧 內科常見疾病如：心臟病、腎臟病、內分泌新陳代謝疾病、惡性腫瘤、血液疾病、胸腔疾病、肝病、胃腸疾病、風濕免疫疾病、感染症、神經疾病、精神疾病、泌尿生殖疾病..等。 2. 臨床技能 (1) 熟習上述疾病之臨床症狀、表徵、身體診察、診斷、治療。 (2) 熟習上述疾病之飲食指導及衛教。 (3) 熟練與病患(尤其老年人)、家屬、醫療團隊成員溝通技巧。 (4) 醫學知識 a. 上述疾病之致病機轉及治療原則。 b. 藥物(包括化學藥物、抗生素等)之藥理、副作用、使用及藥物對腎功能之影響及腎功能不全時之使用方法。 c. 熟悉感染症及傳染病之基本概念及學識；院內感染之預防；新興傳染病之基本知識。 d. 瞭解安寧照護基本原則。 e. 瞭解長期照護系統。	1 年	學習護照，由指導醫師確認簽名，以落實下列各項評估： 1. 醫學知識。 2. 臨床技能。 3. 醫療態度及醫療倫理。 4. 醫病溝通與互動能力。 5. 醫學研究。	1. 第 1 年住院醫師以照顧 6 至 14 例為原則；第 2 至 3 年住院醫師以照顧 13 至 15 例為原則。 2. 隨訓練年資增加病例之困難度、複雜度、危急度。 3. 住院醫師輪派至各單位，每次以 1 至 2 個月為原則。 4. 教師之病房迴診每天至少一次，且其指導意見應記錄於病歷中，由其附簽。 5. 學術研討會： (1) 訓練醫院應定期舉辦各種學術研討會，含 grand round, mortality and morbidity

訓練年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評核標準 (方法)	備註
	f. 瞭解老化在解剖及生理之改變對診治老年病患之影響。 g. 瞭解神經解剖、生理、病理及臨床神經學。 (5) 實驗室檢查判讀 血液抹片、動脈血、痰液、胸腔積液、腹水、肝功能、細胞學檢查、消化器機能檢查、分泌物抹片染色及鏡檢、體液、酸鹼、電解質異常、腎功能、凝固試驗、血小板功能。 (6) 心電圖及影像檢查判讀 靜態及 24hr 心電圖、運動心電圖、胸部 X-光、CT、心血管 X-光、腹部 X-光、上下消化道 X-光、骨關節 X-光。 (7) 特殊檢查及技能 a. 淋巴結、腫瘤抽吸抹片及切片病理判讀。 b. 輸血反應之判讀與處置。 c. 呼吸道照護。 d. 急性呼吸衰竭之處置。 e. 各類感染標本採集、運送及檢查方法。 f. 中心靜脈導管放置、監測。 g. 各種抗核抗體結果判讀。 h. 無菌技術養成。 (8) 門診訓練。 (9) 安寧緩和醫療照護及病人自主權利。			conference, scientific or journal reading, case discussion 等等。亦應有跨科之研討會(如內外科討論會, 臨床病理討論會等)。 (2) 核心內容：含一般內科之重要題目、各次專科之常見及重要題目、內科醫師需熟悉之臨床技術、臨床及基礎之整合、各種疾病之病理生理學最新進展。 (3) 住院醫師應被鼓勵參與討

訓練年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評核標準 (方法)	備註
第 13 個月 至 第 24 個月	1. 病人照顧 內科常見疾病如：心臟病、腎臟病、內分泌新陳代謝疾病、惡性腫瘤、血液疾病、胸腔疾病、肝病、胃腸疾病、風濕免疫疾病、感染症、神經疾病、精神疾病、泌尿生殖疾病..等。 2. 臨床技能 (1) 熟悉常用藥物調整。 (2) 熟悉抗生素之選用、劑量、副作用，減低抗藥菌種之發生。 (3) 老年病患完整評估。 (4) 類固醇適應症、副作用及脈衝療法。 (5) 醫學知識 a. 瞭解老化及疾病對老年病患處方注意事項及醫源性疾病預防。 b. 瞭解老年疾患之致病機轉、治療、預防之道，尤其是疾病之多發性、複雜性、非典型表現。 c. 腦血管障礙之診斷治療。 d. 抗心律不整藥物使用。 e. 呼吸器原理及操作。 f. 外科手術適應症之判斷與照會。 (6) 實驗室檢查判讀 a. 內分泌腺體功能檢查、動態內分泌功能檢查。 b. 血球細胞化學染色及免疫染色之應用。 c. 骨髓抽吸抹片及切片檢查。 d. 特殊血液學檢查。 e. 肺功能誘發試驗。	1 年	學習護照，由指導醫師確認簽名，以落實下列各項評估： 1. 醫學知識。 2. 臨床技能。 3. 醫療態度及醫療倫理。 4. 醫病溝通與互動能力。 5. 醫學研究。	論，也要輪流負責報告。科部應有其出席紀錄。 6. 第 1 至 3 年住院醫師在專科醫師指導下，應有門診教學訓練，門診教學至少三個月一次，第三年住院醫師並參與各項會診工作。 7. 住院醫師訓練期間急診訓練至少一個月，重症加護病房訓練至少兩個月。 8. 若訓練醫院缺乏部分次專科，應與具該次專科之醫院聯合訓練。 9. 居家醫療及遠距醫療訓練課程(選修)。

訓練年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評核標準 (方法)	備註
	f. 瞭解各種風濕病、免疫病之檢查及應用。 g. 偏光鏡之操作及晶體辨認。 (7) 影像檢查(包含核醫、超音波、CT、MRI、血管攝影)判讀內分泌器官、心臟、胸部、腹部、腎臟、頸部及泛內視鏡、ERCP 之影像檢查判讀。 (8) 特殊檢查及技能 a. 心電擊治療。 b. Swan-Ganz 導管放置。 c. 動脈導管放置。 d. 肝臟生檢及病理檢查判讀。 e. 過敏原皮膚試驗及判讀。 f. 腰椎穿刺。 g. 急性心衰竭及休克處置 h. 急性腫瘤併發症處置如電解質不平衡、溶血急症、急性腎衰竭。 i. 慢性肺疾處置。 j. 免疫不全病例感染之治療。 k. 減敏治療。 l. 猝發過敏反應之處置。 m. 急性腎衰竭處置。 n. 慢性腎衰竭處置。 o. 連續腹膜透析治療之相關設備，操作技術及照顧。 p. 激痛點定位及局部注射。 q. 毒藥物中毒之處置。 (9) 病例報告 (10) 門診訓練 (11) 安寧緩和醫療照護及病人自主權利。			

訓練年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評核標準 (方法)	備註
第 25 個月 至 第 36 個月	1. 病人照顧 內科常見疾病如：心臟病、腎臟病、內分泌新陳代謝疾病、惡性腫瘤、血液疾病、胸腔疾病、肝病、胃腸疾病、風濕免疫疾病、感染症、神經疾病、精神疾病、泌尿生殖疾病..等。 2. 臨床技能 (1) 內科急、重症病患之處置。(包括老年病患) (2) 醫學知識 a. 心導管檢查之基本知識。 b. 人工心律調節器之基本知識。 c. 心電生理之基本知識。 d. 支氣管鏡檢查之基本知識。 e. 泛內視鏡檢查之基本知識。 f. 骨髓移植及幹細胞移植之應用及照護。 g. 分子生物學之應用。 h. 神經疾患之診斷及治療。 i. 腎移植病人之照顧及併發症之預防與處置。 (3) 實驗室檢查判讀 a. 各種風濕病、免疫病檢查之獨立操作、判讀。 b. 腎臟病理報告判讀。 c. 神經電性診斷法判讀。 (4) 影像判讀：甲狀腺超音波、神經學影像、大腸鏡判讀。 (5) 特殊檢查操作及治療 a. 胸部、腹部超音波檢查。 b. 各種侵襲性檢查及治療。 c. 特殊免疫治療之應用。 d. 睡眠呼吸監測。	1 年	學習護照，由指導醫師確認簽名，以落實下列各項評估： 1. 醫學知識。 2. 臨床技能。 3. 醫療態度及醫療倫理。 4. 醫病溝通與互動能力。 5. 醫學研究。	

訓練年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評核標準 (方法)	備註
	e. 血液透析技術之應用及併發症之處置。 f. 重症病人感染症之診療。 g. 老年常見症候群如：譫妄、失禁、褥瘡、跌倒、營養不良之處置。 h. 關節內注射及關節液抽取。 i. 癌症病患之整合治療計畫。 j. 敗血症之治療。 k. 綜合各領域專家之意見，提供老年病患整體考量之心理、社會醫療照顧。 (6) 門診訓練。 (7) 專題報告。 (8) 專科照會。			

內科專科醫師訓練課程基準

本課程訓練完成所需時間為 2.5 年
一年期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內科組及不分組適用

訓練年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評核標準 (方法)	備註
第 1 個月 至 第 6 個月	一般內科學 1. 病人照顧 內科常見疾病如：心臟病、腎臟病、內分泌新陳代謝疾病、惡性腫瘤、血液疾病、胸腔疾病、肝病、胃腸疾病、風濕免疫疾病、感染症、神經疾病、精神疾病、泌尿生殖疾病..等。 2. 臨床技能 (1) 熟習上述疾病之臨床症狀、表徵、診斷(例如：神經學、甲狀腺、心臟理學檢查等)、治療。 (2) 熟習上述疾病之飲食指導及衛教。 (3) 熟練與病患(尤其老年人)、家屬、醫療團隊成員溝通技巧。 (4) 醫學知識 a. 上述疾病之致病機轉及治療原則。 b. 藥物(包括化學藥物、抗生素等)之藥理、副作用、使用及藥物對腎功能之影響及腎功能不全時之使用方法。 c. 熟悉感染症及傳染病之基本概念及學識；院內感染之預防；新興傳染病之基本知識。 d. 瞭解安寧照護基本原則。 e. 瞭解長期照護系統。 f. 瞭解老化在解剖及生理之改變對診治老年病患之影響。 g. 瞭解神經解剖、生理、病理及臨床神經學。	6 個月	學習護照，由指導醫師確認簽名，以落實下列各項評估： 1. 醫學知識。 2. 臨床技能。 3. 醫療態度及醫療倫理。 4. 醫病溝通與互動能力。 5. 醫學研究。	1. 第 1 年住院醫師以照顧 9~12 例為原則；第 2 至 3 年住院醫師以照顧 13 至 15 例為原則。 2. 隨訓練年資增加病例之困難度、複雜度、危急度。 3. 訓練時間可重疊。 4. 住院醫師輪派至各單位，每次以 1 至 2 個月為原則。 5. 教師之病房巡診每天至少一次，且其指導意見應記錄於病歷中，由其附簽。 6. 學術研討會： (1) 訓練醫院應定期舉辦各種學術研討會，含 grand round, mortality and morbidity

訓練年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評核標準 (方法)	備註
	(5) 實驗室檢查判讀 血液抹片、動脈血、痰液、胸腔積液、腹水、肝功能、細胞學檢查、消化器機能檢查、分泌物抹片染色及鏡檢、體液、酸鹼、電解質異常、腎功能、凝固試驗、血小板功能 (6) 心電圖及影像檢查判讀 靜態及 24hr 心電圖、運動心電圖、胸部 X-光、CT、心血管 X-光、腹部 X-光、上下消化道 X-光、骨關節 X-光。 (7) 特殊檢查及技能 a. 淋巴結、腫瘤抽吸抹片及切片病理判讀。 b. 輸血反應之判讀與處置。 c. 呼吸道照護。 d. 急性呼吸衰竭之處置。 e. 各類感染標本採集、運送及檢查方法。 f. 中心靜脈導管放置、監測。 g. 各種抗核抗體結果判讀。 h. 無菌技術養成。			conference, scientific or journal reading, case discussion 等等。亦應有跨科之研討會(如內外科討論會, 臨床病理討論會等)。 (2) 核心內容：含一般內科之重要題目、各次專科之常見及重要題目、內科醫師需熟悉之臨床技術、臨床及基礎之整合、各種疾病之病理生理學最新進展。 (3) 住院醫師應被鼓勵參與討論, 也要輪流負責報告。科
第 7 個月 至 第 18 個月	1. 病人照顧 內科常見疾病如：心臟病、腎臟病、內分泌新陳代謝疾病、惡性腫瘤、血液疾病、胸腔疾病、肝病、胃腸疾病、風濕免疫疾病、感染症、神經疾病、精神疾病、泌尿生殖疾病..等。 2. 臨床技能 (1) 熟悉常用藥物調整。 (2) 熟悉抗生素之選用、劑量、副作用, 減低抗藥菌種之發生。 (3) 老年病患完整評估。 (4) 類固醇適應症、副作用及脈衝療法。 (5) 醫學知識	1 年	學習護照, 由指導醫師確認簽名, 以落實下列各項評估： 1. 醫學知識。 2. 臨床技能。 3. 醫療態度及醫療倫理。 4. 醫病溝通與互動能力。 5. 醫學研究。	

訓練年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評核標準 (方法)	備註
	a. 瞭解老化及疾病對老年病患處方注意事項及醫源性疾病預防。 b. 瞭解老年疾患之致病機轉、治療、預防之道，尤其是疾病之多發性、複雜性、非典型表現。 c. 腦血管障礙之診斷治療。 d. 抗心律不整藥物使用。 e. 呼吸器原理及操作。 f. 外科手術適應症之判斷與照會。 (6) 實驗室檢查判讀 a. 內分泌腺體功能檢查、動態內分泌功能檢查。 b. 血球細胞化學染色及免疫染色之應用。 c. 骨髓抽吸抹片及切片檢查。 d. 特殊血液學檢查。 e. 肺功能誘發試驗。 f. 瞭解各種風濕病、免疫病之檢查及應用。 g. 偏光鏡之操作及晶體辨認。 (7) 影像檢查(包含核醫、超音波、CT、MRI、血管攝影)判讀內分泌器官、心臟、胸部、腹部、腎臟、頸部及泛內視鏡、ERCP 之影像檢查判讀。 (8) 特殊檢查及技能 a. 心電擊治療。 b. Swan-Ganz 導管放置。 c. 動脈導管放置。 d. 肝臟生檢及病理檢查判讀。 e. 過敏原皮膚試驗及判讀。 f. 腰椎穿刺。 g. 急性心衰竭及休克處置。 h. 急性腫瘤併發症處置如電解質不平衡、溶血急症、急性			部應有其出席紀錄。 7. 第三年住院醫師在專科醫師指導下，應有門診教學訓練，並參與各項會診工作。 8. 若訓練醫院缺乏部分次專科，應與具該次專科之醫院聯合訓練。 9. 居家醫療及遠距醫療訓練課程(選修)。

訓練年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評核標準 (方法)	備註
	腎衰竭。 i. 慢性肺疾處置。 j. 免疫不全病例感染之治療。 k. 減敏治療。 l. 猝發過敏反應之處置。 m. 急性腎衰竭處置。 n. 慢性腎衰竭處置。 o. 連續腹膜透析治療之相關設備，操作技術及照顧。 p. 激痛點定位及局部注射。 q. 毒藥物中毒之處置。 (9) 病例報告 (10) 安寧緩和醫療照護及病人自主權利			
第 19 個月 至 第 30 個月	1. 病人照顧 內科常見疾病如：心臟病、腎臟病、內分泌新陳代謝疾病、惡性腫瘤、血液疾病、胸腔疾病、肝病、胃腸疾病、風濕免疫疾病、感染症、神經疾病、精神疾病、泌尿生殖疾病...等。 2. 臨床技能 (1) 內科急、重症病患之處置。 (包括老年病患) (2) 醫學知識 a. 心導管檢查之基本知識。 b. 人工心律調節器之基本知識。 c. 心電生理之基本知識。 d. 支氣管鏡檢查之基本知識。 e. 泛內視鏡檢查之基本知識。 f. 骨髓移植及幹細胞移植之應用及照護。 g. 分子生物學之應用。 h. 神經疾患之診斷及治療。 i. 腎移植病人之照顧及併發症之預防與處置。 (3) 實驗室檢查判讀	1 年	學習護照， 由指導醫師 確認簽名， 以落實下列 各項評估： 1. 醫學知識。 2. 臨床技能。 3. 醫療態度 及醫療倫理。 4. 醫病溝通 與互動能力。 5. 醫學研究。	

訓練年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評核標準 (方法)	備註
	a. 各種風濕病、免疫病檢查之獨立操作、判讀。 b. 腎臟病理報告判讀。 c. 神經電性診斷法判讀。 (4) 影像判讀：甲狀腺超音波、神經學影像、大腸鏡判讀。 (5) 特殊檢查操作及治療 a. 胸部、腹部超音波檢查。 b. 各種侵襲性檢查及治療。 c. 特殊免疫治療之應用。 d. 睡眠呼吸監測。 e. 血液透析技術之應用及併發症之處置。 f. 重症病人感染症之診療。 g. 老年常見症候群如：譫妄、失禁、褥瘡、跌倒、營養不良之處置。 h. 關節內注射及關節液抽取。 i. 癌症病患之整合治療計畫。 j. 敗血症之治療。 k. 綜合各領域專家之意見，提供老年病患整體考量之心理、社會醫療照顧。 (6) 門診訓練。 (7) 專題報告。 (8) 專科照會。			

內科專科醫師訓練課程基準

本課程訓練完成所需時間為 2 年
二年期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內科組適用

訓練年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評核標準 (方法)	備註
第 1 個月 至 第 12 個月	1 病人照顧 內科常見疾病如：心臟病、腎臟病、內分泌新陳代謝疾病、惡性腫瘤、血液疾病、胸腔疾病、肝病、胃腸疾病、風濕免疫疾病、感染症、神經疾病、精神疾病、泌尿生殖疾病..等。 2 臨床技能 (1) 熟習上述疾病之臨床症狀、表徵、身體診察、診斷、治療。 (2) 熟悉常用藥物調整。 (3) 熟悉抗生素之選用、劑量、副作用，減低抗藥菌種之發生。 (4) 老年病患完整評估。 (5) 類固醇適應症、副作用及脈衝療法。 (6) 醫學知識 a. 瞭解老化及疾病對老年病患處方注意事項及醫源性疾病預防。 b. 瞭解老年疾患之致病機轉、治療、預防之道，尤其是疾病之多發性、複雜性、非典型表現。 c. 腦血管障礙之診斷治療。 d. 抗心律不整藥物使用。 e. 呼吸器原理及操作。 f. 外科手術適應症之判斷與照會。 (7) 實驗室檢查判讀 a. 內分泌腺體功能檢查、動態內分泌功能檢查。	1 年	學習護照，由指導醫師確認簽名，以落實下列各項評估： 1. 醫學知識。 2. 臨床技能。 3. 醫療態度及醫療倫理。 4. 醫病溝通與互動能力。 5. 醫學研究。	1. PGY 內科組訓練完成後，內科住院醫師起訓為第 2 年住院醫師。第 2 至 3 年住院醫師以照顧 13 至 15 例為原則。 2. 隨訓練年資增加病例之困難度、複雜度、危急度。 3. 住院醫師輪派至各單位，每次以 1 至 2 個月為原則。 4. 教師之病房迴診每天至少一次，且其指導意見應記錄於病歷中，由其附簽。 5. 學術研討會： (1) 訓練醫院應定期舉辦各種學術研討會，含 grand round, mortality and morbidity

訓練年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評核標準 (方法)	備註
	b. 血球細胞化學染色及免疫染色之應用。 c. 骨髓抽吸抹片及切片檢查。 d. 特殊血液學檢查。 e. 肺功能誘發試驗。 f. 瞭解各種風濕病、免疫病之檢查及應用。 g. 偏光鏡之操作及晶體辨認。 (8) 影像檢查(包含核醫、超音波、CT、MRI、血管攝影)判讀內分泌器官、心臟、胸部、腹部、腎臟、頸部及泛內視鏡、ERCP 之影像檢查判讀。 (9) 特殊檢查及技能 a. 心電擊治療。 b. Swan-Ganz 導管放置。 c. 動脈導管放置。 d. 肝臟生檢及病理檢查判讀。 e. 過敏原皮膚試驗及判讀。 f. 腰椎穿刺。 g. 急性心衰竭及休克處置。 h. 急性腫瘤併發症處置如電解質不平衡、溶血急症、急性腎衰竭。 i. 慢性肺疾處置。 j. 免疫不全病例感染之治療。 k. 減敏治療。 l. 猝發過敏反應之處置。 m. 急性腎衰竭處置。 n. 慢性腎衰竭處置。 o. 連續腹膜透析治療之相關設備，操作技術及照顧。 p. 激痛點定位及局部注射。			conference, scientific or journal reading, case discussion 等等。亦應有跨科之研討會(如內外科討論會，臨床病理討論會等)。 (2) 核心內容：含一般內科之重要題目、各次專科之常見及重要題目、內科醫師需熟悉之臨床技術、臨床及基礎之整合、各種疾病之病理生理學最新進展。 (3) 住院醫師應被鼓勵參與討論，也要輪流負責報告。科

訓練年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評核標準 (方法)	備註
	q. 藥物中毒之處置。 (10) 病例報告 (11) 門診訓練 (12) 安寧緩和醫療照護及病人自主權利			部應有其 出席紀 錄。 6. 第 2 至 3 年住院醫師在專科醫師指導下，應有門診教學訓練，門診教學至少三個月一次，第三年住院醫師並參與各項會診工作。
第 13 個月 至 第 24 個月	1. 病人照顧 內科常見疾病如：心臟病、腎臟病、內分泌新陳代謝疾病、惡性腫瘤、血液疾病、胸腔疾病、肝病、胃腸疾病、風濕免疫疾病、感染症、神經疾病、精神疾病、泌尿生殖疾病...等。 2. 臨床技能 (1) 內科急、重症病患之處置。(包括老年病患) (2) 醫學知識 a. 心導管檢查之基本知識。 b. 人工心律調節器之基本知識。 c. 心電生理之基本知識。 d. 支氣管鏡檢查之基本知識。 e. 泛內視鏡檢查之基本知識。 f. 骨髓移植及幹細胞移植之應用及照護。 g. 分子生物學之應用。 h. 神經疾患之診斷及治療。 i. 腎移植病人之照顧及併發症之預防與處置。 (3) 實驗室檢查判讀 a. 各種風濕病、免疫病檢查之獨立操作、判讀。 b. 腎臟病理報告判讀。 c. 神經電性診斷法判讀。 (4) 影像判讀：甲狀腺超音波、神經學影像、大腸鏡判讀。	1 年	學習護照，由指導醫師確認簽名，以落實下列各項評估： 1. 醫學知識。 2. 臨床技能。 3. 醫療態度及醫療倫理。 4. 醫病溝通與互動能力。 5. 醫學研究。	7. 住院醫師訓練期間急診訓練至少一個月，重症加護病房訓練至少兩個月。 8. 若訓練醫院缺乏部分次專科，應與具該次專科之醫院聯合訓練。 9. 居家醫療及遠距醫療訓練課程(選修)。

訓練年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評核標準 (方法)	備註
	(5) 特殊檢查操作及治療 a. 胸部、腹部超音波檢查。 b. 各種侵襲性檢查及治療。 c. 特殊免疫治療之應用。 d. 睡眠呼吸監測。 e. 血液透析技術之應用及併發症之處置。 f. 重症病人感染症之診療。 g. 老年常見症候群如：譫妄、失禁、褥瘡、跌倒、營養不良之處置。 h. 關節內注射及關節液抽取。 i. 癌症病患之整合治療計畫。 j. 敗血症之治療。 k. 老年病患心理、社會醫療照護。 (6) 門診訓練。 (7) 專題報告。 (8) 專科照會			